

关于江苏源勤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债权的公示

江苏源勤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职工债权人：

江苏源勤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根据周世强向昆山市人民法院提出对江苏源勤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昆山市人民法院已于 2026 年 9 月 1 日作出（2026）苏 0583 破申 29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江苏源勤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 2026 年 9 月 4 日作出（2026）苏 0583 破 691 号决定书，指定江苏震宇震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

管理人接受指定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结合现有资料对职工债权进行了调查，现将调查结果公示如下：

江苏源勤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职工债权表		
序号	姓名	职工债权金额（元）
1	周世强	156851

对于以上职工债权如有任何异议，请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之前与管理人取得联系（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笠泽路 110 号吴郡中环大厦 7 楼江苏震宇震律师事务所；邮政编码：215200；联系人：孙健杰，18862593366），以便进行更正。

特此公示

江苏源勤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六日

